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狮发改审〔2020〕17号

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石狮市古卫城实验小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变更的批复

石狮市土地整理开发有限公司:

你司报来《关于石狮市古卫城实验小学项目项目立项变更的申请》(狮土地司〔2020〕25号)及相关文件收悉，经研究，同意该项目总投资由原来的3800万元调整为6100万元，资金由项目业主多渠道筹措解决。

其余事项仍按原文件(狮经计〔2018〕145号)执行。

附件:《石狮市经济局关于石狮市古卫城实验小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狮经计〔2018〕145号)

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5月20日

抄送：泉州市发改委，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自然资源局、交通和港口发展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

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5月20日印发